

三年二月五日

年六月六日

乙未年三月

長官書

三等屬振貞亭

書記官

記録課

火災ノ義上申

本月廿午前十時五十分當使管下札帳浦川
通神山彌太郎方より出火一戸焼失同○人二女
ニテ一年二月ノ小兒焼死候段札帳本廳ヨリ電
報者之
作申出候條此段上申候也

明治十三年二月六日 尚松長官黒田清隆

大臣三條實美殿

乙子負於四月

長官也

書込官

江朝臣

女事長官

西村貞陽歸京、義御届

當使三等出仕西村貞陽養病、為豆州執海

入浴泉御殿願濟客年十二月廿九日必地費程

ノ旨乙第百三拾四号及御面置尚又本年乙第

拾號ヲ以御殿追願上申、末御許可相成居候

處昨五日夜歸京候奈此段御届仕候也